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佩汶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80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ma2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01110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客家委員會「客語新校歌運動」創作歌曲音檔資料、客語新校歌運動成果發表，
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(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) 驗證碼：02UQI11T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「客語新校歌運動」13首創作歌曲資料，
提供無償授權使用，歡迎踴躍利用播放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3月13日客會傳字第11368000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歌曲係客家委員會邀請13組客家創作音樂人結合客庄中小學駐校創作，於校園傳唱，讓學生同儕間一起練唱沈浸於客家音樂之中，也提升大家對母語及在地文化的認同，共創共演成果發布後中引起許多回響，為擴大推廣效益，業徵得創作者同意無償提供使用。
- 三、為落實國家語言發展法之精神，期藉由客語歌曲播放推廣，促進客語多樣性表現，全面提升客語露出比例。
- 四、檢附客語新校歌運動創作歌曲資料及成果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電 2024/03/19 11:48:59 文 章 交 換

和平高中 1130319



NBAA1136003027